

证券代码：836193

证券简称：瑞一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目前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能够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拟提供给关联方岳阳市康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康利”）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的财务资助用于其资金周转和经营需要，借款期限暂定为 12 个月，借款计息时间以实际转账日期为准，借款利率以借款发生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准，自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一次性还本付息，可提前还款，按实际借用时间计息，到期之后经双方同意可延长借款期限。

有效期将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一年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借款期限内任何时点最高额度均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本数）。

前述交易构成公司对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所有董事与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所有监事与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须回避表决。

综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岳阳市康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401 室（云溪区）

注册地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401 室（云溪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蒋锋

控股股东：深圳市宁凡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燕琳

关联关系：深圳市宁凡能源有限公司为岳阳康利股东，持有其 95% 股份，陈建红为岳阳康利股东，持有其 5% 股份，岳阳康利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公司与岳阳康利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由公司承包经营岳阳康利，承包期限为自 2021 年 10 月起 5 年（60 个月）。公司已根据谨慎性原则将公司与岳阳康利之间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确认岳阳康利为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支持关联方业务发展提供的借款，借款利率以借款发生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准，按实际借用时间计息。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提供给关联方岳阳康利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的财务资助，其他具体情况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为支持关联方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其提供财务资助。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任何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做出的，同时可以提高部分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本次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瑞一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9 日